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6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

长财农指〔2026〕677 号

市农业农村局，各相关区（开发区）财政局：

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部分）的通知》（吉财农指〔2025〕963 号）《关于调整 2026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吉财农指〔2026〕313 号）以及市农业农村局《关于申请调整 2026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建议的函》，现下达 2026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02.82 万元，详见附件。

执行中，收入列“1100252 农林水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支出方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区财政局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相关预算指标在接收、登录和下达等各个环节应单独列示。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纳入惠民惠农资金管理范围，各区财政局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要保持“惠民惠农监管资金”标识不变，补贴资金接入惠民惠农资金监管平台支付至个人或主体。

请你区（开发区）严格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的通知》（财农〔2023〕12 号）

《吉林省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吉财农〔2023〕569号)和《关于〈耕地建设与利用实施细则〉的补充通知》(吉财农函〔2025〕651号)执行。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与监督,将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结余资金与2026年补贴资金统筹用于补贴发放,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资金,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做好区域绩效目标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涉及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内容按相关规定执行。

- 附件: 1. 2026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耕地地力补贴)资金调整情况表
2.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绩效目标表(2026年度)

长春市财政局
2026年6月12日

附件1：

2026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区（开发区）	合计	提前下达金额	此次下达金额	备注
合计	42,176.72	42,479.54	-302.82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0.00	5,358.30	-5358.3	
宽城区	471.73		471.73	纳入惠民惠农资金管理范围，各区财政部门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要保持“惠民惠农监管资金”标识不变。
朝阳区	1,178.13		1,178.13	
二道区	133.63		133.63	
绿园区	913.34		913.34	
经开区	102.52		102.52	
净月区	932.89		932.89	
汽开区	105.87		105.87	
莲花山区	1,232.90		1,232.90	
长春新区	254.40		254.40	
双阳区	10,114.25	10,213.04	-98.79	
九台区	26,737.06	26,908.20	-171.14	

附件2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资金名称		长春市本级-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7724.41	
	其中：中央补助		17724.41	
	地方资金		—	
年度目标	1. 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引导种地农民自觉提升耕地地力。 2.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3. 支持黑土地保护，实现黑土地耕地质量稳步提升。 4. 支持耕地轮作休耕，用地养地相结合、生产生态相统筹、增产增收相兼顾的耕作制度进一步完善。 5. 支持耕地质量提升，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基础进一步巩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23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3.49
			秸秆覆盖免(少)耕播种面积(万亩)	2
			耕地轮作面积(万亩)	0.01
			农户施肥调查数量(户)	≥120
			田间试验数量(个)	≥4
			按要求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县级成果数量(个)	2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支付率	2026年底达到45%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全面完成	
		已到期村组启动延包工作比例	≥90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6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性能免耕播种机推广应用水平进一步提高	是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逐步提升	是
二轮延包整省试点工作有序推进			是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2026年底达到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高标准农田建设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附件2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资金名称		双阳区-吉林省农业农村厅-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2320.88	
	其中：中央补助		12320.88	
	地方资金		—	
年度目标	1. 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引导种地农民自觉提升耕地地力。 2.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3. 支持黑土地保护，实现黑土地耕地质量稳步提升。 4. 支持耕地轮作休耕，用地养地相结合、生产生态相统筹、增产增收相兼顾的耕作制度进一步完善。 5. 支持耕地质量提升，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基础进一步巩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面积(万亩)	2
			秸秆覆盖免(少)耕播种面积(万亩)	20
			农户施肥调查数量(户)	≥120
			田间试验数量(个)	≥6
			按要求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县级成果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全面完成	
		已到期村组启动延包工作比例	≥90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6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性能免耕播种机推广应用水平进一步提高	是
			二轮延包整省试点工作有序推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附件2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资金名称		九台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2256.21	
	其中：中央补助		32256.21	
	地方资金		—	
年度目标	1. 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引导种地农民自觉提升耕地地力。 2.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3. 支持黑土地保护，实现黑土地耕地质量稳步提升。 4. 支持耕地轮作休耕，用地养地相结合、生产生态相统筹、增产增收相兼顾的耕作制度进一步完善。 5. 支持耕地质量提升，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基础进一步巩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面积(万亩)	10
			秸秆覆盖免(少)耕播种面积(万亩)	40
			农户施肥调查数量(户)	≥120
			田间试验数量(个)	≥6
			按要求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县级成果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全面完成	
		已到期村组启动延包工作比例	≥90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6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性能免耕播种机推广应用水平进一步提高	是
			二轮延包整省试点工作有序推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